

# 國立台灣體育學院圖書館剪輯資料

分類 亞運會

來源 民生報

日期 8 30 203

版面 二版

## 高球、網球男女團體進軍廣島

### 體總釐清相關爭議 將建議組團小組接受

記者 鄭清煌／報導

●全國體總昨晚依據亞運參賽原則及實力分析，深入討論田徑等預定參賽運動種類選拔及參賽有關爭議，決定田徑接力項目不增選候補選手、特准參加網球男、女團體賽及確定高爾夫取得參賽資格，將建議中華奧會組團專案小組接受。

討論的重點在解決因亞運參賽原則不夠週嚴，各運動種類又有其特殊性，且亞運報名規定不一所產生的疑慮及爭議，共有田徑、網球、高爾夫、體操、空手道及

馬術等，強化委員昨晚先釐清前三個種類的問題。

田徑以最近一屆亞運第四名及亞洲賽、東亞運第三名成績擇優為標準，凡於承認為「資格賽」的比賽中達到標準，即取得參賽資格，每單項最多二人，但接力項目因委員認為增加候補選手於事無補，決議只選拔四位正選選手即可。

網球因獲得亞洲杯女單金牌、女雙第三名及男雙第二、三名，而取得這些項目的參賽資格，但亞運設有團體賽，經過委員考量

後認為參賽得牌希望頗濃，因此同意網協增加報名角逐團體賽。

高爾夫在亞太杯獲得男子團體賽第五名，但扣除非亞運參賽國的第一名澳洲、第四名紐西蘭之後，實際名列亞洲國家的第三位，日前已經修正參賽原則，視同合乎參賽資格，昨晚再度確認。

剩下三個種類，因為尚有爭議及資料不齊，強化會將於今晚繼續討論。

